

造假獲貸款 稅務欺詐 曼哈頓惡房東 被判入獄一年

◎ 2017-06-08 海外綜合

造假獲貸款 稅務欺詐 曼... ▼

(本報訊)長期名列紐約市最壞房東名單上的地產大亨史蒂芬·格羅曼

(Steven Croman) 去年被控20項重罪，紐約州總檢長史樹德昨(6日) 發表聲明稱，格羅曼已於日前承認自己以欺詐手段騙取貸款重新融資以及稅務詐騙等行為。

根據他的認罪，格羅曼將被判處一年監禁，並支付500萬元的稅務結算。史樹德表示，這宗案件標誌著紐約在打擊那些通過逼遷穩租公寓租客來牟利的房東上取得的重大進展。

格羅曼在下東城擁有多處房產，其中包括克林頓街68號、茂比利街115號、果園街134號、愛惜士街181號以及斯坦頓街182號等。在他去年被起訴後，引起華埠強烈反響，房屋維權組織和民選官員紛紛發出聲明，稱此舉令備受惡房東欺凌的房客看到了希望。

此前，很少有房東因為逼遷等行為被判入獄。在曼哈頓擁有約140棟樓宇的格羅曼獲得的判刑向其他房東傳達了強有力的訊息，表明紐約執法部門將嚴厲打擊任何類似的行為。格羅曼在紐約州高等法院承認了屬於F級重罪的三級重竊罪、E級重罪的一級偽造商業記錄罪以及四級刑事稅務詐騙罪。法庭記錄顯示，2012年至2014年，格羅曼以欺騙性手段從銀行獲得幾百萬元的貸款進行重新融資，2011年格羅曼沒有從格羅曼地產公司的僱員工資單裡扣除應繳的紐約州工資稅。格羅曼將於今年9月19日接受量刑。史樹德表示，經過一年的調查，檢方發現格羅曼購入多棟租金穩定公寓樓後，立刻開始逼遷行動，同時試圖對最初的貸款進行重新融資。紐約市長白思豪與州總檢察長史樹德在2015年成立一個聯合調查小組，專門針對欺壓穩租或限租公寓住客的業主，2015年夏天一名布碌崙業主被捕，但他只擁有一棟樓宇。格羅曼的案件則是先由柯謨州長屬下租客保護組調查後，轉交州檢署跟進的，他是紐約市近年來面對如此重罪檢控的一位最大戶業主。

此外，州總檢長辦公室還針對格羅曼滋擾房客以及非法逼遷活動提出另一項民事訴訟，該訴訟仍在進行中。此前，檢方指控格羅曼騷擾與欺壓「無數勞工階級與低入息家庭，把他們從多年老家趕跑」，然後把空置單位改成豪華公寓以市值出租，裝修工程馬虎又違法，常常不遵守鉛毒安全法例，把留住的其他租客置於險境。州檢署同時指控格羅曼的保安總監安東尼·費康奈，

一位前紐約市警員，他被控瀆職威嚇租客，予以驅逐。

州眾議員牛毓琳表示，「騷擾家庭和企圖將他們趕出房屋是絕對無法令人接受的，今天格魯曼認罪表明保護租客是紐約州的首要任務。」她承諾未來會同租客、同僚一道為保護租客爭取權益。為了打擊非法逼遷活動，史樹德採取了多種措施。其中包括成立新的隊伍，整合相關資源，專門打擊逼遷、欺詐性借貸、銀行詐騙等與住房相關的犯罪行為；對進行房屋貸款詐騙的業主提出額外的重罪指控；組織紐約市及紐約州官員成立反滋擾租客專項小組。

下一篇
華商收假鈔成常事 法拉盛業者叫苦

最新回應

0則回應

排序依據



新增回應……

Facebook Comments Plugin